

被指杀妻灭子 他说:情人栽赃

入狱后持续喊冤 岳父母坚持为其申诉 19年前的“疑案”昨日再审

李玉前“杀妻灭子疑案”十九年后得以再审。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9月24日10时开庭再审李玉前故意杀人申诉一案。

十九年前,时任贵州六盘水水城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炼铁厂铸钢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的李玉前被控杀害妻子、儿子后,找来情人孟某红肢解尸体,并将尸体转移至钢铁厂高炉焚化。一审李玉前被判处死刑、孟某红被判处有期徒刑八年;李玉前上诉后,二审改判死缓。

入狱后,李玉前继续申诉。作为受害人家属,李玉前的岳父母也奔走多年为李玉前申诉喊冤。

24日上午,记者从李玉前申诉代理人王万琼、徐昕二位律师处获悉,他们将李玉前做无罪辩护,并向法庭出示调查中获取的证明其不在案发现场的证人证言及第三方鉴定机构就公诉机关起诉证据中血迹证据的鉴定报告等新证据。

李玉前此前也通过视频会见表示,如果维持原判,希望他们能继续支持他申诉。

离奇的“杀妻灭子案”

此前报道,2001年3月,贵州省六盘水市发生一起离奇的“杀妻灭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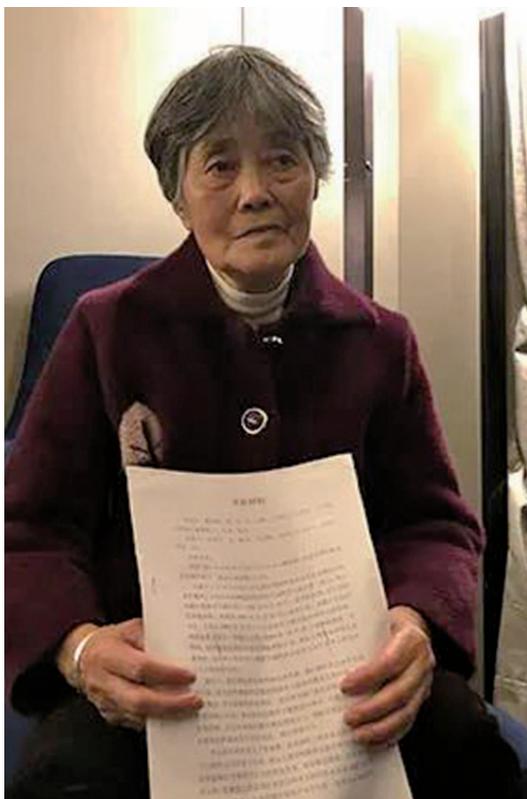
当年3月21日,时任六盘水水城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炼铁厂铸钢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李玉前向警方报案,称妻子谢初明和儿子李明昊自3月20日凌晨起神秘失踪,遍寻不见踪影。他还向警方提供线索,称与自己有情人关系的炼铁厂女工孟某红有重大作案嫌疑。

生于1969年的李玉前系毕节大方县人,是家中五兄妹中唯一一个考上大学的,当时作为“跨世纪人才”被引入六盘水市。他和谢初明相识于校园,李玉前钻研物理,谢初明则就读中文系,二人自大学二年级起开始恋爱,并于1997年登记结婚。

然而,在结婚前,李玉前还曾与炼铁厂女工孟某红交往,并将此段关系维持到了婚后。据孟某红供述,从1995年至2000年期间,她曾为李玉前数次流产。

2000年5月,李玉前的婚外情被谢初明得知后,她曾向丈夫提出离婚,但被李玉前跪地挽留,最终夫妻二人关系得到缓和。但在这一过程中,孟某红曾多次到李玉前家里和办公室哭闹,到派出所报警称李玉前强奸她,更扬言“让你家人怎么死的都不知道”。期间,谢初明和孟某红也发生了争执。

几天后,孟某红又以谢初明打电话骂她,给她在单位造成不良影响、



左图:被害人谢初明母亲张林合从老家毕节大方县赶来参加李玉前案再审开庭,手里拿着这些年支持女婿申诉的材料。



右图:张林合和女儿外孙出事前的合影。

侵犯名誉权为由,向六盘水市钟山区人民法院起诉谢初明。2001年1月19日,双方对簿公堂。

还没等到判决,谢初明却失踪了。调查中,警方通过技术手段,在李玉前家中地板、拖把及孟某红宿舍地上发现了谢初明残留的血迹。此外,办案人员还在李玉前家卧室门边的墙上提取到了两枚血指纹,它们均属于孟某红。

最终,李玉前被认定为凶嫌,孟某红被认定为协助其分尸、抛尸的“帮凶”。

检方当年指控,2001年3月20日凌晨,李玉前喝酒回家后见谢初明对其不理睬,想起近段时间二人的不和,便起意掐死了她,又用枕头捂死被惊醒的儿子李明昊。当晚9时许,李玉前找来婚外情人孟某红,二人一起将尸体肢解,分装在4个编织袋内。随后,孟某红用背篓将谢初明尸块分批转移到炼铁厂高炉焚化。

2001年9月10日,六盘水中院一审判决:李玉前构成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孟某红构成包庇罪,判处8年有期徒刑。

在庭审中,李玉前当庭翻供,称自己受到了刑讯逼供,并称自己与妻子感情很好,不存在杀人动机,称其

被孟某红栽赃陷害。

2001年11月20日,贵州省高院二审裁定,以“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为由将此案发回六盘水市中院重审。2003年12月1日,六盘水市中院再次认定李玉前犯故意杀人罪,但改判死缓。2004年10月12日,贵州省高院终审裁定,维持一审判决。

岳父母坚持为其申诉

入狱后,李玉前坚持申诉。支持他喊冤的人群中,还有被害人谢初明的父母谢洪禄、张林合夫妇。

现年77岁的张林合告诉记者,起初她以为是女婿杀死了女儿和外孙,直到此案第一次开庭时,李玉前当庭翻供,她才觉得事有可疑。之后,她不顾子女反对,前去看守所看望李玉前,要求其把和孟某红交往等经过详细地写下来。拿着李玉前亲笔书写的材料,张林合和老伴一趟趟地往返于大方县和水城(即六盘水市),到各级政府部门求告。

她亲笔的申诉材料写道,请求政府公正判决,找出真凶,为冤死的人鸣冤。接待她的工作人员都大为意外:“从来没有见过受害者家属为‘凶手’申冤的。”直到前几年,老伴谢洪

禄因肺癌病逝,张林合也因为自身的身体原因,转为精神上支持李玉前申诉。

2015年5月,申诉律师王万琼经多次会见、阅卷及走访后,向贵州省高院提交了详细的申诉代理意见。

王万琼告诉记者,该案没有人证物证,仅凭李玉前、孟某红两人并不一致的有罪供述定案。她在申诉代理意见中写道,两被告人口供、李玉前前后供述及证人证言都存在多处矛盾。

例如:证人杨某木称,其在2001年3月20日凌晨1时许,即李玉前尚未回家前,看到孟某红多次从李家搬东西到她的住处——公寓304房间。另有炼铁厂职工的证言称,当晚上8点多就有人看到有背着背篓的女子走出304房间;当晚9时、10时,也有目击者看到一女子背着背篓上2号高炉。

据李玉前介绍,孟某红是炼铁厂的皮带工,其岗位就在抛尸地点,日常负责看管投进高炉的原材料和对人料的筛选。

李玉前另一申诉代理人徐昕则认为,该案的作案手段也存在疑点。原判认定,李玉前分尸的凶器是其家中菜刀,但该菜刀上却没有检验出

血迹。对杀人过程的供述,李玉前共有九次内容不一致的供述,且前四份与后五份差异巨大。

申诉代理律师介入后,他们曾于2015年委托北京云智科鉴咨询服务中心就公诉机关起诉证据中的血迹证据进行鉴定。鉴定报告显示,专家经分析认为前述血迹应为谢初明生前开放性伤口的活动性出血,即谢初明极有可能是大出血死亡。但无论是李玉前五次供述的捂死还是后四次供述的掐死,不可能在生前造成这样的大出血。此外,被认定用于分尸的两把菜刀没有磨损的痕迹,不符合分尸敲击骨骼发生刃面卷曲、破损的情况。

如维持原判会继续申诉

2016年4月,李玉前案经媒体报道后,引发舆论关注。同年5月,贵州省高院决定启动再审,并于2017年5月23日和2020年9月14日召开庭前会议。

再审开庭前一日,王万琼在贵州省高院通过视频连线的方式会见了李玉前,得知再审开庭消息的李玉前显得很平静。他对王万琼说,等了19年,没有太多激动的心情,“失望的太多了”。

7月底和9月初,贵州省检察院检察官和贵州省高院再审法官也曾通过视频提审了李玉前。

李玉前二哥李玉山告诉记者,在等待再审开庭的四年里,家属曾多次到贵州省高院寻找承办人询问案件进展。截至目前,李玉前的余刑只剩下两年。

据王万琼和李玉前家属介绍,此案中的关键人物孟某红此前出狱后一直在外打工,音讯全无。贵州省高院启动再审后,终于在2019年8月将其找到,她所提供的口供和19年前并无更改。

但对于再审的结果,李玉前对律师说,假如维持原判,希望他们能继续支持他申诉。记者了解到,在狱中,李玉前坚持读书,休息时常读社会学和文学方面的书籍,最喜欢看金庸的小说。

李玉前说,如果能重获自由,他最想见的就是岳母张林合,“我母亲走了以后,她是我世上唯一牵挂的人”,他说,要向“妈妈”真诚地道个歉。

对此,张林合则说,她多年坚持其实也并非单单为了李玉前,“我是为了真理,为了我死去的女儿和外孙。”

在张林合看来,即便李玉前不是真凶,但女儿的灾祸也因他的婚外情而起,然而,“恨归恨,事实归事实,我黑白分明。”

据澎湃新闻

东海黄花鱼罐头 肉厚鲜美 鱼骨酥软 唇齿留香

精选东海黄花鱼 传统老厂手艺 肉嫩刺酥 大口吃 适合家庭储存 原价39元1罐 今后3天特价仅需9块9

黄花鱼,又名黄鱼,生于东海中,肉质细腻,口感极佳,咬一口全是肉,作为名贵经济鱼类,黄花鱼长期深受消费者青睐。

追忆传统老厂的味道

东海黄花鱼罐头,选用东海无污染海域黄花鱼,清洗杀菌后用植物油先炸后煮,再配以传统秘方熬制出来的汤汁浸汁调味,让黄花鱼更入味,经现代化加工工艺高温杀菌,真空封装,吃起来肉质紧实有味道,鱼肉鲜香,开罐即食,鱼骨鱼刺都已经酥软,老人小孩可以放心食用,

拌米饭拌面条,百搭下饭菜,营养丰富! 打开罐头就是一盘美味,可以帮您省去不少厨房的忙碌! 保质期24个月,可以放心购买储备。

惠民直销 快递到家

厂家为推广品牌,让老百姓吃上优质黄花鱼,做好家庭应急物资储备,特举办厂家直销活动:原价39元罐的东海黄花鱼罐头,9月25、26、27日这3天厂价直销仅需9.9元罐,一箱20罐,只要198元箱,平均一罐只需9.9元! 平常买1箱的钱今天可以买4箱,非常超值划算,每个家庭限购5

箱,2箱起全国包邮,手中有粮,心中不慌!

东海黄花鱼罐头厂家声明

- 1.原料好,精选无污染的东海黄花鱼,去头去尾只留中段。
- 2.工艺好,老汤卤汁,先煎后煮,高温高压杀菌,真空密封包装。
- 3.配料好,秘制配方,无任何防腐剂香色素,低盐少油。
- 4.营养安全好,开罐即食,鱼骨鱼刺都已经酥软,老人小孩可以放心食用。



订购送货热线:400-966-0557
2箱起包邮到家 家庭应急储备好物资